

國情統計通報

(第 061 號)

行政院主計總處

綜合統計處 (TEL: 23803436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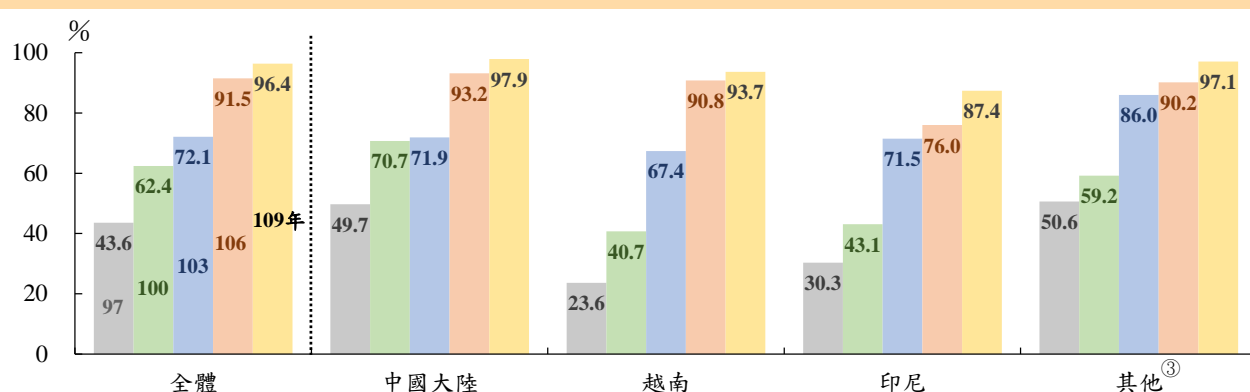
110 年 4 月 7 日

星期三

109 年新住民網路族上網率 96.4%

一、依國家發展委員會委託辦理之「109 年新住民數位發展現況與需求調查報告」，109 年新住民^①個人上網率^②（以下簡稱上網率）為 96.4%，較前次（106 年）調查（91.5%）增 4.9 個百分點，若與 97 年調查（43.6%）相較，則大幅增 52.8 個百分點；依原國籍觀察，109 年中國大陸、越南及印尼籍新住民之上網率各為 97.9%、93.7% 及 87.4%，其他國籍^③者亦達 97.1%，與 106 年相較，以印尼增 11.4 個百分點較大，若與 97 年相較，則以越南增 70.1 個百分點最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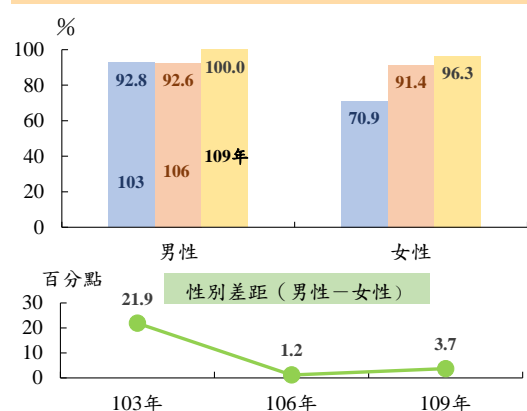
新住民個人上網率^②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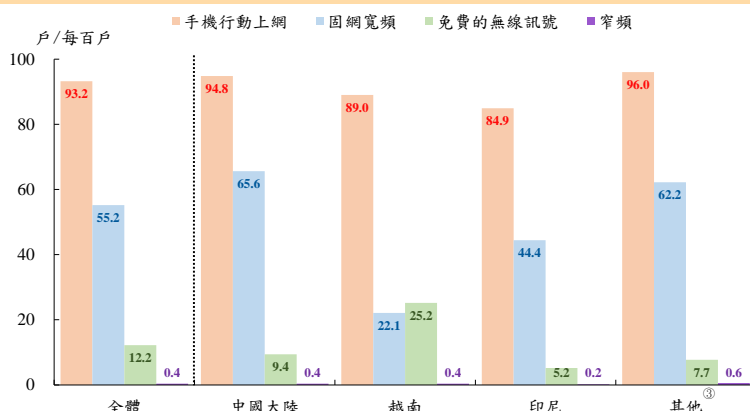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依性別觀察，109 年新住民之男性上網率達 100.0%，較女性（96.3%）高出 3.7 個百分點，與 106 年相較，男、女性分別增 7.4 及 4.9 個百分點，性別差距由 103 年之男高於女 21.9 個百分點，縮減至 106 年之 1.2 個百分點，109 年再略增為 3.7 個百分點。

三、109 年新住民家戶連網方式^④以「手機行動上網」最普遍，每百戶有 93 戶，其次為「固網寬頻」，每百戶有 55 戶；依原國籍觀察，中國大陸、越南及印尼籍之「手機行動上網」分別為每百戶有 95 戶、89 戶及 85 戶，「固網寬頻」以大陸及其他國籍，每百戶有 66 戶及 62 戶較高。

新住民個人上網率^②—按性別



109 年新住民家戶連網率^④—按連網方式



資料來源：國家發展委員會。

附註：① 本調查之新住民係指與本國籍人士締結婚姻的非本國籍人士（依委辦單位需求，不含來自歐美、日韓及港澳等國家）。

② 個人上網率之調查問項「請問您有沒有使用電腦或是手機、電視、平板等等其他資訊設備上網的經驗？（不論是透過固網、wifi 或是 4G 等方式連網皆算）」；有效樣本含「不知道」或「拒答」者。

③ 其他國籍包含菲律賓、泰國、馬來西亞、柬埔寨、緬甸及印度等國。

④ 家戶連網率之調查問項「請問目前您或您的家人在家中可以上網嗎？是透過哪些方式連網？可複選」；有效樣本含「不知道」或「拒答」者。

說明：本通報每週一至週五發行，並透過網際網路系統同步發送，網址：www.stat.gov.tw。